**东莞市优才卡申领受理操作指引**

 根据《东莞市优才卡管理暂行办法》文件精神，为做好东莞市优才卡受理审核工作，已将东莞市优才卡申办系统受理审核上线于人才综合服务平台，现就实际工作流程和相关问题指引如下：

1. 申请流程
2. 所需资料

1、东莞市优才卡申请表（附件1）；

2、与申请的优才卡申领类型相对应的荣誉证书、奖项证明、最高学历证书等相关材料（详见附件5）；

3、聘用（劳动）合同、劳动协议，如为企业单位法定代表人请提供公司营业执照原件；

4、申领人本人近6个月内正面免冠像电子照（非本人申请时，才需要提供，如本人到现场申请，可采用高拍仪拍照上传照片）；

5、单位推荐书（附件2）或单位出具任职证明（以单位名誉符合条件申请的人才代表须提交此证明材料）；

（二）操作说明

1、窗口受理

申请人带齐所有的材料到各镇街（园区）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分局受理窗口（详见附件3）提交，镇街分局工作人员登陆人才综合服务平台系统，根据申请人提供的材料录入系统里，并上传相关附件材料，后提交申请。受理要点如下：

（1）根据申请人提供的申请表信息录入资料，需核对与提供材料是否一致（如身份证明、荣誉证书、最高学历证书等）；

（2）非申领人本人到现场办理的，需提供申领人本人近6个月内正面免冠电子照，如本人申请，现场用高拍仪拍照上传即可；

（3）受理优才卡申领时需核对其参保信息，如选择参保为“否”或对比社保数据有不一致的情况，需申请人提供劳动关系证明，并上传于附件上。

（4）市人资中心人才服务科收集了部分莞香卡的发放对象的基本信息，各工作人员受理时，请初步比对系统现存的莞香卡可申领人才名单，如不在名单库里，请核验申请人提供的材料是否满足申领条件，如满足条件请转告市局人才服务科，由市局添加莞香卡名单后才提交申请。玉兰卡受领对象名单多为内部件，由市人资中心统一安排，各分局配合联系人才办理优才卡。

（5）受理申请后，打印出受理回执单给申请人，7个工作日内短信、电话通知其审核结果。

1. 镇街预审

镇街分局工作人员登陆人才综合服务平台系统,进入“网上预审”菜单选择各所属镇街的受理单进行预审，镇街暂时只可进行“莞香卡”预审，“玉兰卡”由市局审核。并按以下各点要求核对申领人要素条件。

（1）审核录入信息与提供材料是否一致，如身份证明、荣誉证书、最高学历证书等材料；

（2）申领人如在莞香卡符合申领名单库里，且资料都上传正确，即预审通过。

1. 市局审核

市局工作人员登陆人才综合服务平台系统，进入“待办业务”菜单进行审核，审核通过即办结。

1. 受理审核时限

镇街（园区）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分局请受理提交后，请于2个工作日内完成预审审核，市局将在5个工作日内办结，合计共7个工作日。

三、办法期限

《东莞市优才卡管理暂行办法》实施有效期限：2020年12月03日期至2023年12月03日截止。

1. 资料管理

请镇街（园区）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分局按每季度一次，收齐纸质档《东莞市优才卡申请表》（一式一份）和汇总统计表（附件4）交到市局人才服务科。

1. 注意事项

关于申请人需提供的详细资料请参阅《东莞市优才卡申办指南》，市人资中心会不定时更新申办指南，如有最新规定请按规定执行。

附件： 1. 东莞市优才卡申请表

 2. 单位推荐书

 3. 各镇街（园区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分局办事窗口地址和联系电话

 4. 汇总统计表

 5. 东莞市优才卡申办指南